首頁 / 申辦流程 / 預約成功通知

預約成功通知

說明事項

- 您已成功網路預約申辦護照時間且系統已發送預約成功通知信至您的電子郵件信箱,此預約為當天有效,請務必於預約時間內辦理報到,以免影響您的權益。
- 為確保國人旅外通關的便利,申請人數位照片雖已上傳成功,如果上傳的照片於臨櫃遞件時,經再次審查不符「**晶片護照照片規格**」相關規定,或經本局或外交部四辦護製系統處理後,如影像品質未達國際民航組織標準或上傳照片不合格(例如:使用非6個月內近照等等...不合格情形),仍可能再請護照申請人重新繳交合格的照片。
- 申辦過程中,請留意您的電話及電子信箱,以免漏接收申請案件的補正訊息通知, 致您的權益受損。
- 如果申請人上網填寫的資料或上傳的照片有變更,請務必重新列印簡表,如果誤用 舊簡表,因系統只保留最後一次變更的最新填表資料,收件時將無法帶出正確的數 位照片及資料檔案,故無法受理您的申請。
- 為維護您的權益,本局將於預約當日前4天發送預約時段提醒電郵。

以下是您的預約資料,已寄送至您的電子郵件信箱,請注意查收

報到時段 2023年8月31日 (星期四) 11:00-11:30

屆時將依該時段之報到次序辦理

網路預約申辦護照者,請至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大禮堂(100219臺北市中

送件地點 正區濟南路一段4號2樓)入口處之公共事務機(KIOSK)報到、取號

後,依號次等候叫號辦理。

護照申請人 黃O武

辦理方式 親自辦理

申辦護照注意事項:

Ж

簡式護照資料表若有上傳照片電子檔須以彩色列印·若以黑白列印則須 另附一張規格相同彩色實體照片。申請人(或法定代理人)應於簡式護

照資料表及委任書親簽始得交由受委任人,否則受委任人無法直接至本

局或外交部四辦之公共事務機(KIOSK)套印簡式護照資料表。

如果上網填寫資料或上傳的照片有變更,請務必重新列印簡式護照資料※

表,因系統僅保留最後一次資料,誤用舊表將無法受理您的申請案。

報到時,請攜帶以下資料:

	申請人的新式國民身分證正本,未滿14歲且未領身分證者須攜帶戶口名
*	簿正本並附繳影本乙份,或最近3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未成年人或受
	監護宣告之人尚須攜帶其法定代理人之新式國民身分證正本)
*	彩色列印填妥之簡式護照資料表正本(請詳見電子郵件附加檔案)
*	變更護照外文姓名/外文別名,須繳附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文件如果在
*	國外作成,須先經當地我駐外館處驗證)
*	尚有效期之舊護照

若為委任代辦,須另攜帶以下資料:

※ 受委任人新式國民身分證正本※ 填妥之委任書正本(請詳見電子郵件附加檔案)親屬(含已辦理同性婚姻登記者)或與申請人現屬同一機關、學校	
親屬(含已辦理同性婚姻登記者)或與申請人現屬同一機關、學校	
· · · · · · · · · · · · · · · · · · ·	
司、經政府立案團體的人員等關係證明(如戶口名簿、雙方工作識 ※ 證、勞保局核發的投保資料表、本局認可的服務機關證明文件或學 等)正本及影本乙份;未有前述各項關係證明文件者,受委任人應 經公證之委任書	作識別 或學生證

報到前,須備妥應備文件並詳閱以下須知:

※ 在臺有戶籍國民在國內申請換發普通護照說明書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地址電話	網路預約申辦護照者,請至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大禮堂(100219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4號2樓)入口處之公共事務機(KIOSK)報到、取號後,依號次等候叫號辦理。
地圖	CoordoMore
地圖	<u>GoogleMap</u>
相關資訊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外交部中部辦事處 外交部雲嘉南辦事處 外交部南部辦事處 外交部東部辦事處

查詢/變更/取消

列印此頁